**附件1**

**2021-2022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申报指南**

1. 申报学院应有满足项目规模要求的来华留学生培养能力,以及招收和培养来华留学生的全过程经验。申报学院应明确申报项目面向的主要生源国,预期的招生规模,来华留学生的求学意愿,以及针对申报项目已采取的招生措施。

2. “高校研究生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申报学院应根据自身“双一流”建设目标和规划,合理确定高层次来华留学生培养需求,设计切实可行的项目计划,认真填写申报书,并按要求申报。

项目培养层次限于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博士研究生。项目优先支持入选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,不支持境外办学项目。

3. “丝绸之路”项目申报学院应以本校学科优势和特色为依托,以服务“一带一路”战略为出发点,设计有现实性、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国际人才培养项目,认真填写申报书,并按要求进行申报。

项目培养层次限招收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。如有国家重大项目需求,可扩展至高等教育阶段的长期进修生或联合培养学历生。本科项目限中文授课,不支持境外办学项。

4.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、专业在招收本科生时,应当要求学生中文水平至少达到汉语水平考试(HSK)三级,专业在招收硕士、博士时,应当要求学生中文水平至少达到汉语水平考试(HSK)四级。以外语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、专业在招生时,应当要求学生具备应有的外语能力要求。

5.项目鼓励高校整合国内外资源,凝聚社会力量,探索多元化办学渠道,开拓人才培养新模式。对以下类型的人才培养项目,将予以优先考虑和重点支持: (1)与国内大型企业合作,结合企业“走出去”的特定需求,定向培养企业“走出去”所急需的各类专业人才;(2)与国内相关部委合作,结合相关部委在“一带路”沿线国家的战略布局和人才需求,联合设立专门的人才培养项目;(3)与沿线国家政府部门或高校合作,结合沿线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国际化需求,培养沿线国家所急需的各类人才。